**关于做好2023年优良学风建设工作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进一步推进我校学风建设长效机制，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引导学生自觉正言行、律举止、修内涵，形成大学生文明新风尚，引领学生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创造良好育人环境，促进学校教育事业发展，根据《兰州文理学院学风建设实施方案》文件精神，结合我校学风建设工作实际，现将2023年优良学风建设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1. **工作目标**

重点做好“榜样引领、文明养成、阅读推广”等工作，构建3大工作体系，6项育人途径，强化“读书学习，健康成长”的优良学风建设总基调，弘扬“大雁精神”，培养高素质专业化人才。

**二、工作内容**

**(一)文明养成教育**

要以文明养成教育为契机，紧紧围绕课堂行为规范、课后文明举止，利用主题班会、主题团日等多种方式进行宣传教育，积极组织开展“明德修身 我学会，校园文明 我行动”系列活动。倡导学生要做到：守公德与守私德、劳动与节俭、感恩与助人、谦让与宽容、敬师长与爱老幼，课堂不刷屏、就餐不浪费、交往不粗俗、言行不任性、寝室不脏乱、上网不传谣等。

**(二)阅读推广计划**

为培养学生“爱读书，读好书”的良好习惯，营造书香校园的良好学习氛围，学生工作处、图书馆合作开展阅读推广计划，开展年度“阅读之星”评选活动。要积极倡导学生广泛参与阅读推广计划，形成师生共读书的良好风气。

1. **榜样示范引领**

以《学生奖励办法》为契机，积极选树各类先进人物，加强线上线下宣传教育，开展“榜样的力量”优秀大学生人物评选活动，充分发挥典型学生榜样引领作用。

# （四）强化纪律规矩

加强诚信教育、法制教育和校规校纪教育，严格纪律刚性约束。开展“学章程、学手册，做合格大学生”学习教育，引导学生争做有德性、守契约、讲诚信的文理人。

**（五）推进“五育并举”**

以《综合素质测评办法》为引导，深化推进教育评价改革，促进学生“五育并举”全面发展。切实将劳动教育融入教育教学，融入实践锻炼，融入生活日常。要进一步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健康意识，倡导量力而行进行各项体育锻炼，全面提升学生体质。

**三、工作要求**

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优良学风建设工作，提高站位深入认识学风建设的重要意义，全力做好2023年优良学风建设工作。要积极通过宣传栏、微信、网页等多种途径加强对本学院学风建设工作的宣传，认真总结，形成综合性的文字材料，其中优良学风建设任务书（活动负责人、活动时间、活动主题、活动主要内容、特色活动、活动地点等内容），请于3月30日前报送。学校将在年底集中对学风建设表现优异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，并在年度学生管理目标责任考核中予以加分。

联 系 人：学生工作处 霍奕廷

联系电话：0931-8685126

联系邮箱：[1048826898@qq.com](mailto:1048826898@qq.com)

附件：2023年优良学风建设任务书

学生工作处

2023年3月6日

附件

**2023年优良学风建设任务书**

学院： 填报时间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活动主题 | 活动内容（特色活动） | 活动时间 | 活动地点 | 主要负责人 | 备注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
| …… |  |  |  |  |  |  |